

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电子直销业务增加通联支付第三方支付业务的公告

为方便投资者通过电子直销交易系统投资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所管理的开放式基金，本公司与通联支付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通联支付”）合作推出以“通联支付”为第三方资金清算渠道的基金直销业务。个人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电子直销交易系统，通过通联支付办理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开户、交易及查询等相关业务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业务开通时间

2016年3月10日起

二、通联支付支持的银行卡

通联支付支持工商银行、农业银行、中国银行、建设银行、招商银行、中信银行、民生银行、兴业银行、光大银行、华夏银行、上海银行、平安银行的借记卡。如通联支付支持银行卡范围发生变更，本公司将在电子直销系统提示，不再另行公告，敬请留意。

三、适用基金范围

本公司旗下开通电子直销交易方式的所有开放式基金，如有变化，请以本公司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为准。

四、适用业务范围

基金账户开立、认购、申购、赎回、交易查询、账户资料修改等业务。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电子直销交易系统办理上述业务时，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与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（及其更新）及相关公告的规定。

五、费率及优惠活动

1、自公告之日起，持有工商银行、农业银行、中国银行、建设银行、中信银行、民生银行、兴业银行、光大银行、华夏银行、上海银行、平安银行的借记卡使用通联支付进行电子直销交易，基金认购和申购费率享受如下优惠：

（1）认、申购优惠费率为 0.6%；

（2）若基金招募说明书（及其更新）中规定的相应前端申购费率低于 0.6% 或适用固定费用的，则执行其规定的申购费率或固定费用。

2、自公告之日起，持有招商银行借记卡使用通联支付进行电子直销交易，基金认购和申购费率享受如下优惠：

（1）认、申购优惠费率为 0.9%；

（2）若基金招募说明书（及其更新）中规定的相应前端申购费率低于 0.9% 或适用固定费用的，则执行其规定的申购费率或固定费用。

3、本公司可根据有关规定对上述费率进行调整，并进行公告。

六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请：

1、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网站：<http://www.gfund.com>

客服热线：4000-2000-18(免长途话费)

客户服务邮箱：service@gfund.com

2、通联支付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网站：<http://www.allinpay.com>

客服热线：95156

七、风险提示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，投资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的基金。

投资者申请使用电子交易业务前，应认真阅读有关招募说明书（及其更新）、基金合同、电子交易委托协议、投资人权益须知及相关业务规则，了解电子交易的固有风险。投资者应慎重选择，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电子交易信息，特别是账号和密码。

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属于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6年3月9日